

证券代码：603070

证券简称：万控智造

公告编号：2023-006

万控智造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万控智造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4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一、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|
| 事务所名称 |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 | | |
| 成立日期 | 2011年7月18日 | 组织形式 | 特殊普通合伙 |
| 注册地址 |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| | |
| 首席合伙人 | 胡少先 |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| 225人 |
|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| 注册会计师 | | 2,064人 |
| |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| | 780人 |
| 2021年（经审计）业务收入 | 业务收入总额 | 35.01亿元 | |
| | 审计业务收入 | 31.78亿元 | |
| | 证券业务收入 | 19.01亿元 | |
| 2022年上市公司（含A、B股） | 客户家数 | 612家 | |
| | 审计收费总额 | 6.32亿元 | |
| 审计情况 | 涉及主要行业 | 制造业，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| |

| | | |
|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|
| | | 业，批发和零售业，电力、热力、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，水利、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，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，房地产业，金融业，交通运输、仓储和邮政业，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，文化、体育和娱乐业，建筑业，采矿业，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，住宿和餐饮业，教育，综合等 |
| |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| 458 |

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上年末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，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《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》等文件的相关规定。

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：

| 起诉（仲裁人） | 被诉（被仲裁人） | 诉讼（仲裁）事件 | 诉讼（仲裁）金额 | 诉讼（仲裁）结果 |
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|
| 投资者 | 亚太药业、天健、安信证券 | 年度报告 | 部分案件在诉前调解阶段，未统计 | 一审判决天健在投资者损失的 5%范围内承担比例连带责任，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|
| 投资者 | 罗顿发展、天健 | 年度报告 | 未统计 | 案件尚未判决，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|
| 投资者 | 东海证券、华仪电气、天健 | 年度报告 | 未统计 | 案件尚未判决，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|
| 伯朗特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| 天健、天健广东分所 | 年度报告 | 未统计 | 案件尚未判决，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|

3. 诚信记录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近三年（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）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13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1 次，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。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3

人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31 人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2 人次、纪律处分 3 人次，未受到刑事处罚，共涉及 39 人。

（二）项目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| 项目组成员 | 姓名 |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|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|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|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|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|
|---------|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项目合伙人 | 方国华 | 2005 年 | 2003 年 | 2005 年 | 2022 年 | 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包括大博医疗、沃尔德等 |
| 签字注册会计师 | 方国华 | 2005 年 | 2003 年 | 2005 年 | 2022 年 | 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包括大博医疗、沃尔德等 |
| | 王剑飞 | 2018 年 | 2016 年 | 2018 年 | 2023 年 | 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包括张小泉 |
| 质量控制复核人 | 陈焱鑫 | 2006 年 | 2004 年 | 2006 年 | 2022 年 | 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包括传化智联、兆丰股份、同花顺等 |

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. 独立性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意见

经审查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以往年度为公司出具的各类审计报告，以及其在审计工作中的执业表现，我们认为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，能够坚持独立审计的原则，客观、公正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，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。我们同意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公司董事会予以审议。

（二）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

事前认可意见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业务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的审计需求，在审计工作中，能够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业务准则，出具的报告能够客观、真实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、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我们同意将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。

独立意见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较为丰富的执业经验，在审计过程中能够遵循有关审计的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，勤勉尽职，出具的报告公允合理，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同时对公司的财务管理给予公正的监督和指导，同意公司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（三）董事会审议情况

2023 年 4 月 17 日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全票赞成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股东大会审议情况

本次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请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万控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19 日